

15 館廣播系統桌上型播音麥克風損害 改善規範書

工程案號：

本工程報價廠商必須會同承辦人至現場實地了解狀況，了解工程需求及配合事項，以保證工程品質。

壹、施工地點、範圍：

- 一、 地點：15 館前段辦公室。
- 二、 範圍：15 館廣播系統桌上型播音麥克風更新整合。

貳、施工規範：

本工程案中所有未明述項目，均遵照 CNS 標準及最新電工法規規則施工。

一、工程項目內容及規格：

1. 指向性桌上型播音麥克風(附控制接點)。
2. 工程內容細項現場說明。
3. 既有設備拆除並安裝新品後進行功能測試。

參、一般規範：

1. 本案之規格與圖面說明僅供承包商估價及施工之參考，有任何疑問，以本所說明為準。
2. 本施工說明書如有未詳盡事宜，悉依業主指定負責人指示與現場之實際狀況為依據，承包商應事先勘察現場對施工範圍徹底瞭解，日後承包商不得藉任何理由推諉或要求給於補償與加價。

3. 得標廠商須主動與本所工程負責人聯絡，安排施工器具進場時間，施工規劃及進度安排，並自備施工電源。
4. 廠商**施工時程**需配合業主之需求，倘若需加班配合或於假日停電施工時，廠商不得藉故拖延或加價。
5. 工程標單所列之**另料**項目，包含完成此項工程之**所有未詳列於標單上的配件**。
6. 廠商於工程完畢須會同業主相關人員勘察現場復舊情形，如確屬廠商施工時破壞，廠商須負責修復。
7. 所有屬於本次工程的廢料（包含盤體及線材等）及剩餘材料（包含線材等）需放置本所指定位置放置。
8. 施工廠商必需遵守顯示中心相關工安規定，如有違反承攬商施工安全會議紀錄得依相關罰鍰辦理，得連續處罰並要求停工。
9. 廠商在完工之後，若業者對其系統認為有**危險之虞**，要求合理的改善時，廠商不得藉故拖延或置之不理，倘有因廠商的過失而造成業主的損失或人員的危害時，業主有權利要求廠商做出合理的賠償。

肆、環境危害說明：

1. 廠商於施工期間須於施工地點設置**告示牌**，載明施工性質、廠商名稱，且監工人員需於每日施工完畢時，將現場清理乾淨始可離開。
2. 本次工程所有相關之**廢棄物**，廠商需負責清運，倘有大型、大量或管制性之廢棄物，清運時需符合相關之法規要求，如廢棄物去向說明、取得合格之廢棄物進場證明或同意書等。

伍、施工安全衛生注意：

1. 廠商施工人員在本所內工作時，無條件**遵守本所訂定的施工安全規定**。
2. 所有參與本工程人員，必須參加本所舉辦之**工安講習**。

3. 廠商需備齊所有施工的安全工具、**清潔工具**，本所不另行提供。
4. 本場所屬特殊工作場所，所有攜入的工作器具（包含工具箱內外）都需擦拭的乾淨，擦拭完後需等本院人員檢查核可後才可攜帶進入實驗室工作。否則禁止進入實驗室內施工
5. 特殊安全考量

本案工程無化學品、氣體、動火作業僅有下列事項：

項次	考量事項	安全措施
1	重物搬運	以機械起重機搬運配合交通管制現場空間管制
2	2.5 公尺高度作業	配線作業時，需準備鷹架樓梯等安全器材。
3	停電作業	工程全程禁止活電作業，按施工計劃停電配合並準備電表查驗
4	施工用電	於施工期間另行配置施工用電系統，以免正常供電系統受干擾並禁止活電作業。

陸、驗收規定：

1. 於本所現場竣工後，各分路需標示正確，環境清潔，文件齊全後驗收。
2. 檢查外觀於運輸過程中有無損壞。

柒、保固期：

一年責任保固，非人為及天災因素損壞予以免費維修。

捌、完工期限：

1. 完工日期 115 年 06 月 05 日前完工。

3.施工日期如有變動另行通知。

玖、附件：

一.材料表（如標單）

二.位置圖（現場說明）

